

买对保险才是“自救”的最好方式

商业健康险发展势头猛

对于普通老百姓来说,怕得病不代表不会得病,一旦身体发生问题,小病还可以抵抗过去,大病则需要一笔高昂的医疗费。在“只出不进”的情况下,对任何家庭或个人来说都是一种痛苦的煎熬。

合理利用保险的保障杠杆,可以抵御家庭的下行风险,对于重疾等造成的财务风险可以起到很好的规避作用。

据了解,在发达国家,商业健康险是所有保险产品中发展最快、规模最大的业务之一,商业保险与社会保险一起成为社会医疗支付体系中的两大重要支柱。我国商业健康保险虽然起步较晚,但近几年国家一直不断出台政策推动健康险的发展。

公开资料显示,商业健康保险在我国发展30多年。保监会数据显示,2013年、2014年、2015年和2016年上半年,我国健康险业务原保险保费收入分

别同比增长30.22%、41.27%、51.87%和89.37%。

可以说,商业健康险的发展势头迅速,正在被更多的消费者所关注。但不得不强调的是,商业健康险仍在探索阶段,还存在很多问题:

首先,在一些二三线城市,商业健康险的市场认可度依然有限,不少消费者对于保险的认识仍有误区,认为保险全是骗钱的,收钱容易,赔钱难。

其次,不少保险公司的健康险产品定价依然很高,由于规模依然有限,保险公司无法通过扩大市场摊薄保费,高昂的健康险保费也是吓走一部分消费者的主要因素;还有就是我国商业健康险产品的种类相对单一,灵活性不强,创新能力有限。通常情况下,只需了解一家保险公司的健康险产品,基本就能掌握市场上大多数保险公司商业健康险的产品情况。无法实现对比、没有竞争力的保险产品始终难得人心。



最后,难以获取医疗数据。商业健康险公司,没有任何的数据,就没有办法控制风险,在整个医疗过程中,仅仅扮演了一个出纳的角色而已。

可以说,买对了保险完全可以在急需救命钱时实现“自救”,商业保险的发展与推动离不开政府与保险公司的共同努力,只有不断增强产品竞争力,让更多的消费者了解商业保险的魅力,才能避免消费者因病致贫的悲剧。

■ 牛颖惠

生育保险

生育保险如何购买?

女方才可享受生育保险待遇。社保里面包含了生育保险。

如果单位不给缴纳社保,可以以个人名义参保,以个人名义参保的,必须在户口所在地才能办理。带上身份证与户口簿到社区(或街道)办理。

个人参保也有两种方式:1:以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的,必须缴纳养老保险与基本医疗保险。2:以家庭户参保的,只需要缴纳基本医疗保险就可以了。以这两种方式的其中一种缴纳,也可以享受生育保险待遇。

生育医疗待遇费用报销办理程序

申领条件:参保人享受生育医疗费用报销待遇,应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符合国家、省、市计划生育政策规定(不含政策外怀孕而采取的补救措施);

(2)参保人在生产之日(以排胎或新生儿出生日期为准),已连续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满6个月以上(含本数),且生育前一个月按时缴纳医疗保险费。生育医疗费用报销待遇:符合计划生育政策的生育医疗费用,按国家规定标准由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参

保人连续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不满6个月的,不能享受生育医疗待遇;连续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满6个月不满12个月的,按定额标准的30%支付;连续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满12个月以上的,按定额标准的100%支付。

比较特殊的女性生育保险

一年期母婴险、女性重疾险、高端产品VIP医疗。

一年期母婴险产品长城、昆仑健康、人保健康等公司都有类似的产品 以昆仑健康的康麟女性孕育疾病保险为例,30岁女性 10万保额 1700元/年(可续保)。

保险利益如下:

1、**怀孕期疾病保险金** 确诊首次患有女性怀孕期疾病,且于确诊30日后仍然生存,给付3万元。

2、**新生儿先天性疾病保险金** 确诊患有本合同列明的新生儿先天性疾病,给付3万元。

3、**特定早产儿护理保险金** 确诊为早产,且新生儿为本合同定义的特定早产儿,给付8千元。

4、**特定流产护理保险金** 确诊为自然流产,且为本合同定义的晚期自然流产,给付2千元。

5、**分娩身故保险金** 分娩身故。给付3万元。

■ 南财

分红险

细数分红型保险优点和缺点

随着理财的兴盛,保险理财产品受到不少投资者的青睐。保险理财主要可以分为分红型保险、万能险和投资连结险,那么,分红型保险优缺点主要有哪些呢?

优点

分红险其实就是保险的一种。众所周知,保险的立业之基就是经济补偿,首先解决人们疾病、医疗、意外等基本保障,之后才能探讨如何提高生活质量。而分红险就是更多地满足后者需求而出现的保险产品,是保险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将上一会计年度该类分红保险的可分配盈余,按一定的比例、以现金红利或增值红利的方式,分配给客户的一种人寿保

险。分红险同时具备投资和保障两种功能。其最显著的特点在于,投保人除了可以得到传统保单规定的保险责任外,还可以享受保险公司的经营成果。

缺点

缺点是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投资不灵活,变现能力较差,提前退保还要支付一定费用。分红险能够依靠自身的分红来抵御一定的通货膨胀,并有可能让投保者分享保险公司的经营成果。但实际上,被保监会称为“新型人身保险”的分红险在一定程度上仍是一种传统险,不能算是完全意义的投资品种,因此我们不能认为它是一种投资类产品。分红收益只是其中的一个功能。

■ 中财

热点聚焦

2018年将全面推开生育、医疗保险合并实施

近日,从人社部社会保障研究所了解到,《生育保险和医疗保险合并实施问题研究》项目已经正式启动。

人社部医疗保险司生育处调研员解梦概括了生育保险与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推进思路:保留险种、保障待遇、统一管理、降低成本。解梦介绍说,人社部已经选定12个城市,明后两年进行先期试点,在此基础上,2018年在全国全面推开。

“十三五”规划纲要提出,“将生育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2016年深化改革重点工作意见》也提出,要“研究制定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合并实施试点方案”。

据了解,为了谋划好两个险种的合并实施,人社部曾邀请有关人士对两个险种的不同点及合并的可行性进行分析,认为合并实施具备了一些很好的先决条件,体现在:生育保险与医疗保险中医疗费用支出上有很多共同之处;生育保险与医疗保险在待遇支付上有很多共性,在医疗服务上可利用医保的服务平台,按照医保的“三个目录”统一管理;地方具有一定的工作基础。

解梦特别强调,两个险种的合并实施,并不是取消生育保险,生育保险的生育待遇还要保留。目前,人社部已经选定12个城市,明后两年将进行先期试点,在此基础上,2018年在全国全面推开。试点工作要坚持“四个统一”和“一个不变”,即统一参保登记;统一基金征缴与管理;统一医疗服务管理;统一经办和信息服务;原有生育保险的生育待遇不变。

据专家介绍,合并最核心的问题是资金,生育假延长、二孩政策放开等,都会使生育保险基金的支付压力大增。

据称,生育保险并入医保后,生育津贴是否需要以另外一种方式来解决,即不从生育保险基金中支出。从目前政策设计看,只有参保的城镇职工享受生育津贴,城乡居民没有。

为此,人社部社保所医保研究室主任王宗凡提出,放开二孩政策、产假延长及国家其他人口政策的调整对合并后的基金冲击不可小视,课题组将在研究中认真考虑。

■ 东方